吴政财发〔2017〕362号

关于下达2017年艾草产业项目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局：

根据《吴堡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下达吴堡县2017年艾草产业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吴脱贫发〔2017〕86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们2017年艾草产业项目资金39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

请严格按照《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实行县级部门报账制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吴堡县2017年艾草产业项目资金分配表

2017年10月27日

吴堡县2017年艾草产业项目资金分配表

 万元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实施单位 | 计划安排（吴脱贫发〔2017〕86号） | 下达资金 | 备注 |
| 艾草种植 | 农业局 | 39 | 39 | 榆政财农发〔2017〕115号 |
| 合计 |  |  | **39** |  |